

# 桐庐经济开发区 84 号工业地块桐庐富春江 科技城电子器械基地五期监理 补充文件

招标编号：A3301220150525407001211

各投标单位：

经研究，对“桐庐经济开发区 84 号工业地块桐庐富春江科技城电子器械基地五期监理”招标文件，做如下澄清与修改：

1、问：资信评分要求总监业绩需要两个，建议改成一个

**答：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，不作调整。**

2、问：资信评分中总监需要两个业绩要求过于苛刻，建议改一个业绩

**答：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，不作调整。**

3、问：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，自 2020 年 1 月 1 日（含）以来，以总监理工程师身份完成过单个合同总建筑面积在 2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项目，每一个业绩得 1.5 分，本项最多得 3 分。此要求过于严苛，建议改为 1 个

**答：按招标文件要求执行，不作调整。**

4、本次补充答疑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约束力，招标文件与此内容有不一致的，以此内容为准。

招标单位：桐庐新城发展投资有限公司

代理单位：浙江承天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07 日